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第二届亚洲及太平洋能源论坛

2018年4月3日至5日, 曼谷

临时议程* 项目2

审查亚洲及太平洋开展区域合作实现能源转型以迈向可持续和有复原力的社会部长级宣言草案

第二届亚洲及太平洋能源论坛区域筹备会议报告**

一. 引言

1. 第二届亚洲及太平洋能源论坛区域筹备会议于2017年12月15日在曼谷举行, 目的是审查根据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经社会)关于加强区域合作促进亚洲和太平洋可持续能源发展的第73/8号决议所设两个专家工作组的成果。关于能源互联互通专家工作组于2017年12月13日举行会议, 关于人人获得现代能源服务、可再生能源、能源效率和化石燃料清洁利用专家工作组于2017年12月14日举行会议。工作组主席向区域筹备会议汇报了各自会议的成果。
2. 专家工作组会议的主席摘要为审议第二届亚洲及太平洋能源论坛部长级宣言草案的架构奠定了基础。
3. 区域筹备会议请秘书处根据会议与会者的审议投入和意见编写部长级宣言草案初稿。
4. 本文件谨提交第二届亚洲及太平洋能源论坛供参考。

二. 第二届亚洲及太平洋能源论坛区域筹备会议报告

5. 在区域筹备会议上, 亚太经社会成员国的代表们讨论了论坛的安排, 并审议了对于部长级宣言草案的投入并将提交论坛。

* E/ESCAP/APEF(2)/L.1。

** 由于技术原因于2018年1月26日重新印发; 此前以E/ESCAP/APEF(2)/INF/1文号印发。

6. 亚太经社会执行秘书宣布会议开幕并强调，考虑到对能源需求的强劲增长预测，需要紧迫应对本区域面临的挑战。执行秘书还强调，能源互联互通可成为帮助成员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 的重要工具。
7. 亚太经社会能源委员会第一届会议副主席 Talyat Aliev 先生应邀担任区域筹备会议主席。他在开幕致词中概述了会议的目标，并强烈鼓励所有代表就部长级宣言中可能收入的议题、立场和主要信息提出自己的看法。
8. 开幕式之后，秘书处向区域筹备会议与会者通报了第二届亚洲及太平洋能源论坛的安排。尤其是，与会者了解到将编写三份会前文件，即“审查《2014-2018 年亚洲及太平洋开展区域合作促进增强能源保障和可持续利用能源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亚洲及太平洋的能源转型：确保人人享有负担得起，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的途径”、以及亚洲及太平洋开展区域合作实现能源转型以迈向可持续和有复原力的社会部长级宣言草案。秘书处还分享了论坛筹备工作的拟议议程和时间安排。
9. 关于能源互联互通专家组以及关于人人获得现代能源服务、可再生能源、能源效率和化石燃料清洁利用专家组各自的主席向区域筹备会议的与会者介绍了专家组第一次会议情况。内容包括专家工作组的拟议职权范围和工作计划及其讨论的主要成果。两个介绍都受到了区域筹备会议的好评。会议审议并注意到专家工作组会议的主席摘要。
10. 区域筹备会议审议了秘书处提交的第二届亚洲及太平洋能源论坛部长级宣言的拟议大纲。与会者就可能列入宣言草案的主题、立场和主要信息提出了自己的观点。请秘书处根据区域筹备会议上收到的所有意见编写部长级宣言草案初稿。
11. 区域筹备会议讨论了编写部长级宣言草案的时间表，并商定如下：
 - 鼓励区域筹备会议的与会者在 2018 年 1 月 15 日之前向秘书处提交对于部长级宣言草案大纲的反馈和投入。在此之后，秘书处将编写部长级宣言草案初稿，以便在 2018 年 2 月初通过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与亚太经社会成员分享。
 - 区域筹备会议建议，亚太经社会成员可考虑举行另一次会议审议部长级宣言草案。一个可选方案是在可持续发展目标 7 全球筹备会议(2018 年 2 月 21 日至 23 日在曼谷举行)期间举行会议。
12. 成员国将在咨询委员会会议上继续审议部长级宣言草案。

附件一

关于能源互联互通专家工作组第一次会议的主席摘要*

关于能源互联互通专家工作组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讨论了在推进区域电力相互连通方面的挑战和机遇。专家工作组希望这将成为对制定跨境电力互联互通区域路线图的投入。

亚太经社会能源司司长宣布会议开幕并介绍了亚洲及太平洋跨境能源互联互通的现状背景，强调电力行业是推动区域能源系统转型、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潜在基石。互联互通还可缓解区域能源需求显著增长和区域能源保障问题等紧迫挑战。

关于能源互联互通专家工作组主席、中国国家能源局魏晓威女士强调，需要实行绿色发展，为所有人提供可靠、可负担得起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跨境电力互联互通的优势包括优化能源资源的配置，它有利于连接能源富裕国家和能源匮乏国家，形成强大的电力系统以改善电力供应，同时满足日益增长的需求。此外，她强调专家工作组应成为建立常设专家网络的绝佳机会。

专家工作组随后在讨论中查明了区域互联互通面临的主要挑战，可分为四类：

- 政治方面：缺乏信任、缺乏相互合作的政治意愿；与关切依赖能源有关的能源保障挑战；缺乏促进国家间合作的区域多边体制机制；成员国之间的国家利益冲突
- 财务方面：缺乏对跨境电力项目的投资和财政支持；有必要吸引外商直接投资和国际银行融资以促进电力部门发展
- 经济和电力市场发展方面：阻挠促进电力贸易的国家障碍；跨越国界开展电力交易面临的立法限制；资本密集型跨境联通基础设施
- 技术和法律方面：不同的输电网技术标准；法律和监管框架的差异；缺乏独立的争端解决机制；需要协调成员国之间的规章制度；对传输基础设施提供非歧视性开放接入以促进跨国互联互通；缺乏体制和人员能力以及需要开展能力建设活动

鉴于能源市场的主要参与者都是国有企业，克服政治挑战是发展能源市场和区域一体化的尤为重要步骤。专家工作组成员列举了各自政府采取的良好做法以及多边区域电力合作举措。他们强调正在进行的各种双边跨境互联互通举措非常重要并有可能扩大到次区域和区域层面。

第二次会议的重点是审查本区域在迈向能源互联互通和区域一体化方面的进展情况。秘书处介绍了跨境电力互联互通的潜力并谈到现有的成就和差距。

* 本附件印发时未经正式编辑。

电力规划设计总院 (EPPEI) 提出了关于制定能源互联互通区域路线图的建议，它涵盖了亚太经社会成员国之间现有的互联互通安排，并强调了各个次区域电力互联的现有有利条件。亚太经社会提供的平台可作为一种架构，用于在政府、专家和私营部门层面应对能源互联互通方面的挑战。

专家工作组成员在公开讨论中提出如下建议：可利用经济合作和贸易作为各国发展跨国电力联网的最初构件(效仿欧洲、东南亚和非洲电力实体的成功范例)。还指出，需要制定统一的管理框架和政策，以解决电力互联互通方面的现有挑战。例如，第一步可以是仔细分析现行电力互联互通项目及其效益排名，并挑选出可能对整个亚太地区最为有利的第一优先项目。还强调需要改变决策者的观念以建立信任。

此外还建议开展联合可行性研究；探讨多边争端解决机制的可选方案；精心制定统一能源市场设计的模式，一种技术互联的蓝图，规定解决能源保障问题的安全保障。此外，专家组成员还强调了需要在区域互联互通的背景下促使能源结构多样化、特别是可再生能源的多样化，并探索创新性能源储存技术的潜力。

在最后一场会议上讨论了专家工作组的未来工作计划。秘书处介绍了拟议的职权范围和工作计划，供进一步讨论。这些建议强调需要推动成员国专家开展研究，以支持制定跨境电力互联互通区域路线图。这点特别重要，因为专家工作组的成果将用于编写报告，供能源委员会和第二届亚洲及太平洋能源论坛开展政府间讨论。专家工作组审议了拟议的职责范围和工作计划，并建议专家们应参与进一步制定联合可行性研究的概念和纲要。

专家工作组商定，建议区域筹备会议在部长级宣言草案中列入开展联合研究以制定区域路线图，并将区域路线图提交能源委员会第二届会议。

附件二

关于人人获得现代能源服务、可再生能源、能源效率和化石燃料清洁利用专家工作组第一次会议的主席摘要*

关于人人获得现代能源服务、可再生能源、能源效率和化石燃料清洁利用专家组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讨论了亚洲及太平洋能源转型面临的挑战和机遇，重点是可持续发展目标 7。工作组希望以此作为投入，围绕第二届亚洲及太平洋能源论坛成果下将处理的事项而制定区域立场和宣言。亚太经社会能源司司长宣布会议开幕并简要介绍了开展区域合作对亚太地区顺利实现能源转型的重要性。这一点在审查迈向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 的区域进展情况时也再次提到。

关于能源可及性，专家们强调了在电力可及性方面取得的进展，同时也强调了获得清洁烹饪的重大缺口。增加提供清洁烹饪需要考虑到当地的烹饪习惯和燃料堆栈。还提到目前投资率较低，这是到 2030 年实现全面普及所面临的主要挑战之一。这就要求所有利益攸关方(国家政府、发展伙伴和私营部门)提供更多的资金。但是，必须充分考虑到普及的可负担程度和可持续性；这就要求公平的平衡：公平的价格和公平的投资回报。数据稀缺是提到的另一个挑战。新的测绘方法有助于确定开展电气化项目的经济可行区域。离网特别适合于连接偏远地区。已确定克服这一挑战的办法在于教育、国家政策和标准。此外，还需要进行更细化的衡量办法，这是由多层框架提供的，超越了传统的二进制能源可及性定义。

关于可再生能源，专家们强调了亚洲及太平洋在可再生能源发展的许多方面的领导作用，但也强调必须加快努力，因为亚太区域现代可再生能源所占比例仍然很低，并且主要限于电力部门。太阳能和风能产品成本降低，导致可再生能源与更为传统的能源相比具有更强的竞争力，然而开展资源评估确定每个国家的潜力极为重要。强调了政府对确定合适的政策组合可发挥关键作用。此外，可再生能源资源有限，可再生技术有限，数据获取和数据收集能力有限，投资成本高，海洋技术研发资金有限，这些都已确定对使用可再生能源构成了挑战。已查明的最佳做法包括：实行免税以提高可负担能力，采用智能电表和电网以及利用可再生热能。特别强调对可再生能源一体化要具有宏伟且清晰的愿景，以及通过可再生能源拍卖促使价格近期下降。

能源效率专家指出，本区域 2012-2014 年能源强度改善绩效好于往年趋势，并强调应该再接再厉并且扩大到各部门。能源效率方面存在投资缺口，需要国家针对能源效率制定政策并执行银行肯担保的项目。将能效举措纳入国家能源政策可带来如改善能源保障、医保福利等多种好处。而且，政府可以通过执行自愿标准并迈向强制性标准来监管市场上的低能效产品。至关重要的是要在各个层面开展能力建设以应对这些挑战、同时制定能效路线图和有利的能效法规，这些都是本区域备案的最佳做法。需要

* 本附件印发时未经正式编辑。

加大力度考虑可再生能源与能效之间的潜在协同作用以及公用事业的作用和收入机制。

专家们回顾了“2014 -2018 年亚洲及太平洋开展区域合作促进增强能源保障和可持续利用能源行动计划”的进展情况，指出加强能源保障必须要有注意国情和国家优先事项的全面政策框架观点。在发展可再生资源的同时也不容忽视传统能源资源。2030 年及之后，化石燃料仍将继续提供很大份额的能源组合。应该就此利用更清洁的化石燃料解决办法，如天然气。应该承认能源可及性、可再生能源和能源效率之间的相互联系，同时需要努力加强各种执行手段，如统计、健全的财政政策、投资和技术开发等。

探讨了如何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并审查了最新展望和预测，重点是亚太区域。需要在能源领域开展国家、区域和国际范围的合作，以改进全球相互连通，同时确保能够供应可靠和有保障的能源，协助所有国家进行能源转型。提高能源监管机构、公用事业公司和私营部门的能力，同时制定和执行旨在减少能源部门内部障碍的法律框架和政策，这些也是亚太国家的优先领域。国际社会持续支持开展融资、培训和技术支持是非常重要的，而智能电网、能源储备和政策优先一体化等措施对于成员国向前发展至关重要。此外，持续收集和管理可用的能源数据并定期公布，这对实现能源转型至关重要，它可推动成本回收和解决投资缺口。需要特别关注岛屿国家的解决方案。加强对清洁烹饪的政策承诺至关重要。

专家们讨论了专家工作组的未来工作计划。秘书处介绍了拟议的职权范围和工作计划，供进一步讨论。建议今后就亚太区域的能源转型开展更多工作，增加数据、信息和知识共享，加强能力发展和区域合作机制。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 7 是实现能源转型的第一步、并可以此为里程碑，但是本区域能源转型还必须考虑到化石燃料目前所起的作用。能源转型需要建立一种愿景，将可及性、可再生能源、能源效率和化石燃料的更清洁利用纳入现实，并且致力于从现在起直到 2030 年及以后，促使能源系统的设计方式实现一种范式转变。